

关于印发《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网络教学基本规范》 的通知

各处室、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规范师生网络教学行为、严格网络教学管理规定、建立安全高效的网络教学文化，确保各项教学任务圆满完成。根据学院“两个规范”及“四个全覆盖”具体要求，特制定《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网络教学基本规范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

2020年3月9日

湖南安全技术职业学院网络教学基本规范

1. 线下课堂教学纪律仍适用于网络教学；

2. 师生要严格遵守网络信息管理规定，不得在网络教学平台发表与教学无关的言论和信息；

3. 师生要主动调整并适应网络教学形式，认真研究网络教学特点，依计划开展好网络教学和学习，强化过程考核，确保教学质量；

4. 师生课前要做好充分准备，做到有设施设备、有平台软件、有计划安排、有课件资源；

5. 师生要提前熟悉授课平台软件，正式上课前要测试好电脑或手机的网络信号、设施设备效果等，提前 10 分钟进入平台，按时上课，不迟到、不早退；

6. 教师要着正装，注重仪容仪表，将头像全部显示在屏幕适当位置并确保周围授课环境的安静；

7. 师生要注意网络言行规范，不做与当前课堂无关的事，学生要固定听课设备和座位，穿着打扮和行为举止要得体，不得随意走动、接听电话、吃东西、躺卧听课等；

8. 学生在网络课堂上要显示全部头像，对教师授课要给予回应并及时回答老师的提问，可以在课堂中通过对话框向老师提问，积极参与讨论，按时完成作业；

9. 教师要通过本人、助理或班干部以实时截屏等方式保留学生签到、听课、讨论和违反课堂纪律等情况；

10. 授课完毕，教师应当目送学生完全撤离之后再关闭授课平台，学生应当通过视频向老师挥手再见；

11. 学生有义务尊重课程知识产权，未经授课教师同意，不得对授课活动进行录音、录像，也不得私自传播课程资料；

12. 对于网络教学中出现的问题和意见，师生要及时按程序向学院相关部门反馈，不得在网上发表不当言论。